

2026年
乐昌市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乐昌市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昌市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乐昌市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一）拟定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三）负责全市镇（街道）、村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镇政府（办事处）、村委会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县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指导镇（街道）、村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四）贯彻落实婚姻管理和殡葬管理政策，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五）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六）贯彻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七）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八）贯彻落实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九）负责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

年度检查工作。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包括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局机关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社会事务股、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促进股、计划财务股、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股。下属单位包括：乐昌市老年人服务中心、乐昌市社会福利院、乐昌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乐昌市殡仪馆、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非独立核算单位：乐昌市老年人服务中心、乐昌市社会福利院、乐昌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独立核算单位：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07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26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7.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2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424.93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39.66	本年支出合计	13,339.6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339.66	支出总计	13,339.6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339.66	12,654.73	424.93	0.00	0.00	2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民政局	13,138.37	12,513.44	424.93	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	201.29	141.29	0.00	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339.66	1,028.83	12,310.8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7.38	951.48	11,885.9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633.97	797.09	836.88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62.29	262.29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0.50	0.00	10.5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20.18	534.80	785.3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68	153.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50	51.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8	13.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90	58.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0	29.8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58.30	0.00	1,758.3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753.90	0.00	753.9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23.60	0.00	323.6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08.00	0.00	208.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4.80	0.00	264.8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8.00	0.00	208.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956.42	0.00	2,956.42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41.42	0.00	2,941.42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917.90	0.00	3,917.9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73.30	0.00	773.3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44.60	0.00	3,144.6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02.90	0.00	102.9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90	0.00	100.9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13.20	0.00	2,313.2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3.70	0.00	353.7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59.50	0.00	1,959.5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15	31.1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5	31.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0	15.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3	3.3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24.93	0.00	424.93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4.93	0.00	424.93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4.93	0.00	424.93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65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24.9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7.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424.93
本年收入合计	13,079.66	本年支出合计	13,079.6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079.66	支出总计	13,079.6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654.73	1,028.83	11,625.9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7.38	951.48	11,625.90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1,633.97	797.09	836.88
[2080201]行政运行	262.29	262.29	0.00
[208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0.00	9.00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10.50	0.00	10.50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2.00	0.00	32.0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20.18	534.80	785.3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68	153.6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1.50	51.5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8	13.4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90	58.9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0	29.80	0.00
[20810]社会福利	1,498.30	0.00	1,498.30
[2081001]儿童福利	753.90	0.00	753.90
[2081002]老年福利	323.60	0.00	323.60
[2081004]殡葬	208.00	0.00	208.00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80	0.00	4.80
[2081006]养老服务	208.00	0.00	208.00
[20811]残疾人事业	2,956.42	0.00	2,956.42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41.42	0.00	2,941.42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00	0.00	15.00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3,917.90	0.00	3,917.90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73.30	0.00	773.3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44.60	0.00	3,144.60
[20820]临时救助	102.90	0.00	102.9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100.90	0.00	100.90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0	0.00	2.0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13.20	0.00	2,313.20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3.70	0.00	353.70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59.50	0.00	1,959.50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0.30	0.00	0.30
[2082501]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30	0.00	0.3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1	0.71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1	0.7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1.15	31.1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5	31.1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5.30	15.3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33	3.3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6.20	46.2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6.20	46.2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20	46.2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28.83
[301]工资福利支出	885.69
[30101]基本工资	157.50
[30102]津贴补贴	116.90
[30103]奖金	96.50
[30107]绩效工资	90.3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9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9.8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8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113]住房公积金	46.2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3.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70
[30201]办公费	18.51
[30202]印刷费	0.50
[30204]手续费	0.02
[30205]水费	0.23
[30206]电费	7.90
[30207]邮电费	4.44
[30211]差旅费	1.50
[30217]公务接待费	3.80
[30228]工会经费	8.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8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44
[30302]退休费	80.85
[30305]生活补助	1.5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625.90
[301]工资福利支出	474.8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4.8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80
[30201]办公费	55.00
[30202]印刷费	0.30
[30204]手续费	0.06
[30205]水费	2.64
[30206]电费	7.60
[30207]邮电费	2.40
[30209]物业管理费	1.50
[30226]劳务费	27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8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0.22
[30305]生活补助	2,941.72
[30306]救济费	7,098.4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1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2.90	52.90	0.00	0.00
“三公”经费	11.80	11.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00	8.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80	3.8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4.93	0.00	424.93
229	其他支出	424.93	0.00	424.9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4.93	0.00	424.9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4.93	0.00	424.93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028.83	1,028.83	1,028.83	0.00	0.00	0.00
乐昌市民政局	907.54	907.54	907.5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73.48	773.48	773.4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0	54.30	54.3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76	79.76	79.76	0.00	0.00	0.00
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	121.29	121.29	121.2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2.21	112.21	112.2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	2.68	2.68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310.83	12,050.83	11,625.90	424.93	0.00	260.00	0.00	
乐昌市民政局	12,230.83	12,030.83	11,605.90	424.93	0.00	200.00	0.00	
敬老院工作经费	10.50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对敬老院的管理，提高敬老院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和工作责任感。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39.60	139.60	139.60	0.00	0.00	0.00	0.00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购买第三方机构服务开展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监测评价服务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加强对社会组织的监管。
婚姻登记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婚姻登记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慈善会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慈善会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社工站社工工资（本级配套）	275.00	275.00	275.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社工服务能力，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
春节慰问金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组织春节慰问活动。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等老年人补贴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的生活水平。
80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	313.10	313.10	313.1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80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
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资金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养老机构的安全监管，提升养老机构的服务质量和安全管理水平。
养老服务评估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对申请接受养老服务、入住养老机构或申领养老服务政府补贴的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本市户籍）开展评估。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殡葬服务水平，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	34.20	34.20	34.2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促进孤儿健康成长，更好融入社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	248.50	248.50	248.5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促进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健康成长，更好融入社会。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	594.70	594.70	594.7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保障农村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特困人员护理费支出	186.80	186.80	186.8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特困人员日常照料护理费和住院护理费，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麻风病患者生活救助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为麻风病患者提供必要的生活救助。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73.30	273.30	273.3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城市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64.60	864.60	864.6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农村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70.90	70.90	70.9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实际情况发放临时救助金，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	253.70	253.70	253.7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城市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保障城市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救助金，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乐昌市敬老院、福利院消防设施系统维保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养老机构的消防设施、器材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保障养老机构的正常运作。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584.60	584.60	584.60	0.00	0.00	0.00	0.00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完善本地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体系建设，提高儿童关爱服务，维护儿童合法权益。
长者饭堂运营经费（含用餐补助）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各镇（街道）的长者饭堂正常运营。
集中供养孤儿照料护理补贴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健全儿童福利保障体系，提升我市集中供养儿童照料护理水平，切实保障其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韶关市老人优待证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发展老龄事业，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美德。
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能力评估费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有意愿入住养老机构的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需求，减轻其家庭照护压力，切实增强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及其家庭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省(县)级界线、界桩、城市道路路牌增设及维护等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对行政区域内的界线、界桩开展日常管护工作，同时对发现有破损的界桩进行修复及埋设；对新增道路路牌、现有路牌开展日常维护工作。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为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社区康复服务，提高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水平。
2026年省级基本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162.00	162.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全市养老服务设施质量和管理水平。
2026年省财政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预算资金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殡葬服务水平，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
2026年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补助预算资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巩固湘粤线勘定成果，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管理，解决边界地区矛盾纠纷，维护边界地区稳定。强化依法管界意识，维护行政区域界线的法定性、严肃性、稳定性。
2026年省财政“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项目预算资金	474.88	474.88	474.88	0.00	0.00	0.00	0.00	社工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2026年省财政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2,217.22	2,217.22	2,217.22	0.00	0.00	0.00	0.00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	278.00	278.00	278.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保障农村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860.00	860.00	86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农村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临时救助补助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实际情况发放临时救助金，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城市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保障城市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服务，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金）	469.00	469.00	469.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保障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促进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健康成长，更好融入社会。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城市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1,420.00	1,420.00	1,42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保障金，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农村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	900.00	90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保障农村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
银龄安康行动保险资金	110.00	11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发挥商业保险在养老保障中的作用，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需要，推动老年服务业发展。
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36.00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网络，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人才队伍建设项目-韶关	15.30	15.30	0.00	15.30	0.00	0.00	0.00	提高社工服务能力，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长者饭堂建设运营经费	5.10	5.10	0.00	5.10	0.00	0.00	0.00	确保持续、稳定、安全地为老年人提供就餐服务，有效化解长者饭堂运营风险。
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乐昌市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支持街道（乡镇）层面具有一定服务规模、运营相对稳定成熟的老年助餐点购置或更新相关设施设备，提高本市养老服务质量。
“乡村著名行动”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	21.00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推动落实“乡村著名行动”的工作任务，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2024年市级社工双百工程项目经费-标杆社工站建设	15.00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推进标杆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提高社工服务能力。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乐昌市	15.40	15.40	0.00	15.40	0.00	0.00	0.00	支持街道（乡镇）层面具有一定服务规模、运营相对稳定成熟的老年助餐点购置或更新相关设施设备，提高本市养老服务质量。
提前下达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188.60	188.60	0.00	188.60	0.00	0.00	0.00	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网络，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提前下达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儿童福利类项目）-“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乐昌	7.03	7.03	0.00	7.03	0.00	0.00	0.00	资助符合条件的孤儿完成学业，保障孤儿受教育的权利。
2023年省级增量福彩公益金“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人才队伍建设项目	1.50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推进标杆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提高社工服务能力。
乐昌市社会福利院经费返拨	20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0.00	乐昌市社会福利院自费人员收入返拨，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	80.00	20.00	20.00	0.00	0.00	6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运营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经费返拨	60.00	0.00	0.00	0.00	0.00	60.00	0.00	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自费人员收入返拨，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339.66万元，比上年减少223.24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的福利彩票公益金减少；支出预算13,339.66万元，比上年减少223.24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的福利彩票公益金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1.8万元，比上年增加0.8万元，增长7.3%，主要原因是2026年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增加0.8万元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8万元，比上年增加0.8万元，增长26.7%，主要原因是2026年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增加0.8万元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2.9万元，比上年减少0.79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246.9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100.04平方米，车辆1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6万元，主要是2026年购置打印机、办公家具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81万元，比上年增加64万元，增长54.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委托第三方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和养老领域多项前期工作。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3144.6	按时发放保障金，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农村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773.3	按时发放保障金，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城市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	1772.7	按时发放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保障农村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2941.42	提高社会救助水平，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